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視覺藝術學系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01 年 08 月 06 日（星期一）下午 13 時 30 分

主 席：劉主任立敏

出席人員：如簽到名冊

壹、宣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視覺藝術學系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記載表

案 由	決 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提案一：擬選舉下一學年度各項委員會教師代表	1. 系教評會委員 5 人（黃冬富教授、焦正一教授、李堅萍教授、劉立敏副教授兼系主任、林大維副教授） 2. 院教評會委員 1 人（李堅萍老師） 3. 院課程委員會委員 1 人（林大維老師） 4. 院學術委員會委員 1 人（林大維老師） 5. 院務會議代表 2 人（李堅萍老師、陳燕如老師） 6. 校務會議代表 3 人（李堅萍老師、陳燕如老師、李學然老師） 7. 校務發展委員 1 人（張繼文老師）	視覺藝術學系	依決議辦理
提案二：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會審相關事宜	照案通過	視覺藝術學系	依決議辦理
臨時動議一：擬討論 103 學年度本系藝術教學碩士學位暑期班調整為視覺藝術在職專班計畫構想	照案通過	視覺藝術學系	依決議辦理

貳、主席報告：

一、感謝師長們協助完成藝術教學暑期碩士班正式評鑑及系所複評。

二、八月份的重點工作項目說明如下：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報告書送研發處審閱；

月底前完成系所評鑑報告書及附件資料上傳高教評鑑中心；101 年度第二學期排課；辦理圖書薦購；高教資料庫內容更新填報。九月份的重點工作項目說明如下：105 級新生迎新；中國四川重慶市西南大學朱沙教授來校獎學；9 月 17 日正式上課。

三、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與建檔作業，請近五年的畢業班導師協助。資料蒐集和搜集費用的核銷請依相關規定辦理完成。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檢視 101 學年度系所自我評鑑改善成果訪視建議表，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研發處建議於 7 月 26 日邀請王源東教授、周德禎教授進行自我評鑑改善成果訪視。

二、檢附 101 學年度系所自我評鑑改善成果訪視建議表(如附件一)。

辦法：通過後施行。

決議：依決議辦理。

提案二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系各班制的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使其符合教學需求，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研發處建議事項調整。

二、檢附本系各班制的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草案表(如附件二)。

辦法：通過後，提院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一、大學部核心能力修正為跨藝術領域之創意與表達能力；

二、碩士班核心能力修正為跨藝術領域之專業表達能力；

三、暑碩班跨藝術領域之創意與表達能力。

提案三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系課程地圖使其更符合實際需求，提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 5 月 24 日系務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檢附本系課程地圖草案表(如附件三)。

辦法：通過後，提院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 一、各組選修課程學分數另外以表格說明，角色設計、光影藝術調整至大三；3D 繪圖導論、數位建模與材質調整至大二。
- 二、攝影、色彩學、設計概論、影像處理、數位設計概論均列為大一跨組選修課程。

提案四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擬檢視第二周期評鑑報告書各項目撰寫內容及統計資料，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符合第二週期大學校院評鑑標準。
- 二、為更新教師學術專業表現、畢業生表現等數據資料。

辦法：通過後施行。

決議：修正後通過。

- 一、請各位師長最遲於 8 月 10 日完成教師專業研究與歷程網的更新，並將電子資料傳送至系辦公室以利評鑑佐證資料彙整。
- 二、請行政助理郭先生將尚未填答問卷的畢業生名單交由當年度畢業導師或其他師長，再由師長們以電話催繳方式協助提高問卷回收率。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下午 16 時 00 分